

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汉环发〔2023〕10号

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局领导分工的通知

各县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局属各单位、各内设机构：

经研究决定，局领导分工明确如下：

吴辉同志主持局全面工作，分管办公室，联系汉台分局，包抓汉台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路松柏同志分管法规科、规划与科技科、市环境宣传教育信息中心，联系南郑分局、佛坪分局，包抓南郑区、佛坪县、汉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郭永立同志主持驻局纪检监察组全面工作，联系城固分局、留坝分局，包抓城固县、留坝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杨宝军同志分管自然保护科、土壤与固废辐射管理科、市环境监测中心站，联系洋县分局、略阳分局，包抓洋县、略阳县、兴汉新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张京堂同志分管政治部、污染物排放控制科，联系西乡分局、镇巴分局，包抓西乡县、镇巴县、航空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王文忠同志分管生态环境应急科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、市大气污染防治办公室，联系勉县分局、宁强分局，包抓勉县、宁强县、滨江新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焦文杰同志协助吴辉同志工作，分管生态创建、乡村振兴工作。

周强同志协助王文忠同志工作，分管水生态环境科、扫黑除恶工作。

王宗利同志协助杨宝军同志工作，分管市核与辐射环境监督管理站。

周天平同志协助张京堂同志工作，分管局机关党委、工会、团委、妇联工作。

王文海同志协助路松柏同志工作，分管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所。



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22日印发

共印35份